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彭琳絜

電話:2991111分機7849

電子信箱: peng7667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新化區大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2149568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八 (1495683A00_ATTCH1.pdf、1495683A00_ATTCH2.pdf)

主旨:檢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12學年度第2學期國小及國中部轉 學單獨招生訊息,惠請貴校協助公告校網並周知學生家 長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12年11月13日戲曲教字第 11250041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招生活動採網路或紙本通訊報名(擇一即可),報名 日期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18日(星期一)止。
- 三、招生簡章業於國立臺灣戲曲學院網頁公告,考生可自行上網查詢、下載列印(https://rb002.tcpa.edu.tw/p/412-1005-287.php?Lang=zh-tw)或免費索取紙本簡章。

四、招生內容:

- (一)國小部:京劇科、民俗技藝科。
- (二)國中部:京劇科、民俗技藝科、戲曲音樂科、歌仔戲 科、客家戲科。

五、報名資格:

(一)國小部:修畢國民小學五、六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各領域





總平均成績乙等或70分以上者,其餘相關規定請詳見簡章。

- (二)國中部:含國中一年級學歷與國中二年級學歷,其餘相關規定請詳見簡章。
- (三)身體狀況:請詳見簡章。
- 六、報名費:國小、國中皆新臺幣1,000元整,跨考不另收費;報考相關補助如下:
 - (一)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,檢 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或公立就 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,報名費全免。
 - (二)中低收入戶子女者,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 中低收入戶證明,得減免報名費百分之五十。
- 七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自國小至高職享有公費待遇(含學費、雜費、伙食費、書籍費及制服費)。
- 八、其他甄試相關事項,詳如招生簡章(附件1、2);或至本 校招生資訊粉絲頁訊息留言(https://reurl.cc /Q3gOXO),亦歡迎參考本校宣傳影片《劇校生的一天》 (https://youtu.be/_yd-OI_14BU?

si=49s4a3seKvHHIokg) 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 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 設補習學校

副本:本局特幼教育科電 2023/11/25文 交 12:14:36 章



